

福建瑞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5日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8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黄碧芬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的着急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- 1、议案内容：

该报告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4）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（财会[2017]15 号）的要求，公司变更会计政策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存在关联监事回避表决情况。

4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福建瑞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瑞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8月18日